

# 成都市武侯区教育局

---

## 关于转发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汉办 2019 年美国“关键语言教师项目”汉语教师人选推荐工作的函》、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汉办 2019 年赴英、美孔子学院（课堂）及中小学任教的国家公派教师人选推荐工作的函》的通知

各中小学：

为进一步加强武侯教育的对外交流与合作，现将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汉办 2019 年美国“关键语言教师项目”汉语教师人选推荐工作的函》(川教外事函〔2018〕235 号)、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汉办 2019 年赴英、美孔子学院（课堂）及中小学任教的国家公派教师人选推荐工作的函》(川教外事函〔2018〕-236 号)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，经学校行政会研究后推荐符合条件的教师，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 一、区级审核时间

2018年11月19日——11月20日

## 二、推荐名额

各学校最多可推荐符合条件的候选人1名（没有推荐的可不予以报送）。

## 三、相关信息

请见附件1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汉办2019年美国“关键语言教师项目”汉语教师人选推荐工作的函》(川教外事函〔2018〕235号)及附件2《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汉办2019年赴英、美孔子学院（课堂）及中小学任教的国家公派教师人选推荐工作的函》(川教外事函〔2018〕-236号)。

## 四、报送材料要求

1. 请学校按照通知要求，于2018年11月20日（星期二）15:00前将《武侯区学校2019年国家外派汉语教师推荐人选信息表》（附件3，需校长签字并加盖学校公章）和学校行政会议纪要交至区教育局对外交流合作科，电子档请以“某学校名推荐信息表”为文件名传至 [whjygjh@163.com](mailto:whjygjh@163.com)。

2. 经局办会审议通过的人员名单，业务科室将通知相关学校按文件（附件1和附件2）相关要求完成操作，并于12月3日（星期一）前将相关纸质材料一式两套交区教育局对外交流合作科，同时将提交材料电子版发到邮箱：[whjygjh@163.com](mailto:whjygjh@163.com)（文

件名须为：XX 学校汉语教师申报材料)。逾期、材料不齐或不符合要求者，不予受理。

## 五、注意事项

1. 已赴国（境）外担任过汉语教师志愿者（或汉语助教）的教师，学校不再重复推荐。

2. 此次申报者须未申报孔子学院总部/国家汉办其他项目，且本次只能申报其中一个项目。

附件：

1.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汉办 2019 年美国“关键语言教师项目”汉语教师人选推荐工作的函(川教外事函〔2018〕235 号)
2. 四川省教育厅关于组织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汉办 2019 年赴英、美孔子学院（课堂）及中小学任教的国家公派教师人选推荐工作的函(川教外事函〔2018〕-236 号)
3. 武侯区学校 2019 年国家外派汉语教师推荐人选信息表

成都市武侯区教育局

2018 年 11 月 9 日

（联系人：罗老师；联系电话：85559301）